

加 急

河南省财政厅文件

豫财预〔2018〕275号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 做好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有关工作 的通知》的通知

省直各部门，各省辖市、有关县（市）财政局：

按照财政部工作安排，现将《财政部关于做好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有关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193号，以下简称《通知》）转发给你们，并结合我省实际明确以下补充事项，请一并认真贯彻执行：

一、抓紧部署推进。请各部门、各单位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加强组织领导，严格按照《通知》要求积极做好各项工作，逐笔

梳理本部门、本地区拖欠的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额度、拖欠原因、清欠情况、偿还计划等，按照统一格式认真填报《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统计表》。

二、明确责任分工。各部门负责本部门及所属机构欠款的填报汇总；各级财政部门牵头组织本级各部门的填报汇总工作，负责本地区的汇总工作。其中：省级大型国有企业、省级融资平台公司欠款情况按照职责分工由省政府国资委和省财政厅企业监管办、文资办分别组织填报，并负责汇总。

三、按照报送反馈。请各部门、各单位于2019年1月3日前将汇总后的《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统计表》加盖单位公章后，连同电子表格一并报送省财政厅。其中：省直各部门报送至对口部门预算管理处，各省辖市、有关县（市）财政局报送至预算局市县处。

联系人：宋兆阳，0371-65808529 hnczyssx@126.com

附件：财政部关于做好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有关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193号）

2018年12月20日



加 急

财 政 部 文 件

财预〔2018〕193 号

财政部关于做好清理拖欠民营企业 中小企业账款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

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民营企业座谈会重要讲话精神，落实国务院常务会议决策部署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国务院减轻企业负担部际联席会议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18〕14号，以下简称《通知》）要求，现就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抓紧按照《通知》要求推进清欠工作。按照本地区清理

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有关工作安排，积极推动做好政府部门拖欠账款排查统计工作，建立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台账，详细掌握本地区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的规模、结构等，督促有关部门和单位按照《通知》确定的目标，制定清偿计划，认真落实清欠。

二、保障行政机关清理欠款。对于已经安排预算但尚未拨付资金造成的拖欠账款，督促相关行政单位及时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拨付。对于没有安排预算或资金安排存在缺口的，原则上由相关部门通过调剂本部门预算、动用部门结转资金等渠道解决，上述渠道难以解决的，可按程序报本级人民政府批准后，通过调剂政府预算等方式解决。

三、支持事业单位清理欠款。对于已经安排预算但尚未拨付资金造成的拖欠账款，督促事业单位及时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拨付。对于没有安排预算或资金安排存在缺口的，由事业单位统筹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年结转资金等渠道偿还。通过上述渠道偿还确有困难的，可依照程序向同级财政部门申请，按规定通过国库暂付款提供资金支持，并采取扣减下一年度预算资金或限期归还暂付资金等方式及时收回。

四、规范融资平台公司清理欠款。对于已经甄别认定为2014

年以前地方政府存量债务的项目，必须严格将对应的置换债券资金用于偿还。对于认定为地方政府隐性债务的欠款，督促平台公司以自有资金偿还；自有资金偿还有困难的，可按照市场化原则，在不增加隐性债务总额前提下，通过向金融机构贷款等方式依法合规偿还。

五、坚决防止新增拖欠。督促各政府部门严格按照人大批准的预算安排支出，不得擅自调整预算或无预算安排支出，对于无预算、超预算安排支出造成拖欠的，通过扣减该部门其他预算指标的方式予以偿还。涉及举债融资的项目，必须严格评估项目现金流和收益情况，项目概算及概算调整必须制定资金平衡方案，项目超概算、超预算应事先履行概算、预算调整审批程序，依法合规落实各项资金来源和偿债责任。严禁政府工程项目以各种方式要求建筑企业带资承包。

六、落实激励约束机制。对及时主动清还欠款但短期内资金紧张的下级地方政府，可通过库款调度等方式予以支持。对拖欠不还的下级地方政府，采取减少其转移支付等措施坚决推动清欠。

七、报送清理欠款工作情况。认真总结本地区政府部门清欠工作进展，将截至2018年底本地区清理欠款阶段性成果报送财政部，包括需要清理欠款的总额、已经偿还的欠款规模，剩余欠款

的偿还计划以及防止新增拖欠的政策措施等，并填报《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统计表》（附后），于2019年1月10日前报送财政部。

各地区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加强组织领导，严格按照《通知》要求，积极做好与治理清欠工作相关部门的协调配合，采取有效措施积极推进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确保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落到实处。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要结合兵团现行管理体制，按照本通知各项要求，认真开展清欠工作。

附件：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统计表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抄送：财政部驻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财政部办公厅

2018年12月13日印发



附件

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统计表

单位: 万元

项 目	拖欠账款合计	拖欠原因	2018年12月31日前清欠情况		剩余欠款偿还计划		
			已偿还金额	偿还资金来源	剩余拖欠金额	计划偿还完毕的日期	偿还资金来源
合 计							
一、政府部门及其所属机构欠款小计							
其中: (一) 拖欠农民工工资							
(二) 涉及供气供暖等民生、安全方面的工程项目欠款							
(三) 财政已下达资金预算或通过调查解决了资金渠道的欠款							
(四) “两款一金”							
其中: 工程款							
物资采购款							
保证金							
(五) 按照政策规定入库保留的PPP项目到期应付合同款							
(六) 暂时难以落实预算资金的地方政府欠款							
(七) 已被叫停的不规范PPP项目、政府购买服务项目且已形成一定工作量的欠款							
二、地方大型国有企业(不含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公司)欠款小计							
其中: (一) 拖欠农民工工资							
(二) 涉及供气供暖等民生、安全方面的工程项目欠款							

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统计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拖欠账款合计	拖欠原因	2018年12月31日前清欠情况		剩余欠款偿还计划		
			已偿还金额	偿还资金来源	剩余拖欠金额	计划偿还完毕的日期	偿还资金来源
(三) 财政直达资金预算或通过调查解决了资金渠道的欠款							
(四) “两款一金”							
其中:工程款							
物资采购款							
保证金							
(五) 按照政策规定入库保留的PPP项目到期应付款项							
(六) 已峻工的不规范PPP项目、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已形成长期拖欠							
(七) 确有困难的国有企业欠款							
三、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公司欠款小计							
其中: (一) 拖欠农民工工资							
(二) 涉及供气(供暖)等民生、安全方面的工程项目欠款							
(三) 财政直达资金预算或通过调查解决了资金渠道的欠款							
(四) “两款一金”							
其中:工程款							
物资采购款							

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统计表

单位: 万元

项 目	拖欠账款合计	拖欠原因	2018年12月31日前清欠情况		剩余欠款偿还计划		
			已偿还金额	偿还资金来源	剩余拖欠金额	计划偿还完毕的日期	偿还资金来源
保证金							
(五) 按照政策规定入库保留的PPP项目到期应付合同款							
(六) 已被叫停的不规范PPP项目、政府采购服务项目且已形成一定工作量的欠款							
(七) 确有困难的国有企业欠款							

注: 1. 请按上述表样, 分别填报形成本地区汇总表、省本级统计表、下辖市县统计表(按行政区划顺序分别填列市本级、县级数据, 样表可向下加行)。

2. 已偿还金额是自国办明电通知印发后偿还的该项欠款金额, 剩余拖欠金额是指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该项欠款金额。

3. 拖欠账款合计不等于各分项加总, 各分项间可能存在交叉关系。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河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18 年 12 月 20 日印发



—